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公司部分装置停产的再次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6 日披露《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公司部分装置停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3），2017 年 7 月 7 日披露《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公司部分装置停产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4），现对涉及装置的停产对公司业绩影响再次进行补充说明如下：

一、停产装置对应产品 2016 年度收入和毛利情况统计

（1）20 万吨/年生燃装置产品

混合芳烃 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为 80,111,851.45 元，收入占比 2.11%，2016 年度销售毛利 8,868,566.38 元，销售毛利占比 2.07%；

燃料油 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为 203,316,637.09 元，收入占比 5.36%，2016 年度销售毛利 23,582,617.46 元，销售毛利占比 5.49%；

液化气 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为 224,345,520.88 元，收入占比 5.92%，2016 年度销售毛利 28,952,776.55 元，销售毛利占比 6.75%；

石油化工气 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为 18,577,938.22 元，收入占比 0.49%，2016 年度销售毛利 2,242,653.95 元，销售毛利占比 0.52%；

生燃装置产品 2016 年度销售收入合计 526,351,947.64 元，收入占比合计 13.88%，2016 年度销售毛利合计 63,646,614.34 元，销售毛利占比合计 14.83%。

（2）20 万吨/年混合碳四深加工装置产品

甲基叔丁基醚（优级）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为 563,296,857.38 元，收入占比 14.86%，2016 年度销售毛利 30,217,727.37 元，销售毛利占比 7.04%；

产品液化气 2016 年度销售收入为 138,117,520.36 元，收入占比 3.64%，2016

年度销售毛利 1,841,104.50 元，销售毛利占比 0.43%；

20 万吨/年混合碳四深加工装置产品 2016 年度销售收入合计 701,414,377.74 元，收入占比合计 18.50%，2016 年度销售毛利合计为 32,058,831.87 元，销售毛利占比合计 7.47%；

二、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影响

此次生燃装置、混合碳四深加工装置的停产时间预计为半个月，期间公司同时进行装置的年度正常检修工作。经公司初步测算，这两套装置的停产预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不超过 260 万元，不会对公司全年的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对垦利分公司部分装置停产的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8 日